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: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
政北路1號

承辦人:林宥羽 電話:9251000#2283

電子信箱:a1130513@mail.e-land.gov.

受文者: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30日 發文字號: 府交停字第1140185836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420000A_1140185836A_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縣公告宜蘭縣公有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欠費雙掛號 催繳郵件無法投遞案公示送達暨受送達人清冊1份,敬請 惠予張貼公告周知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「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」 第5條與「行政程序法」第78、80、81、82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府辦理本縣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收費業務,經以雙掛號 郵寄冊內被通知人欠費催繳通知單,該郵件因被通知人遷 移新址不明、查無此人或查無此址等無法送達,茲依規定 辨理公示送達,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。
- 三、本縣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欠費催繳通知單由本府留存,被 通知人得至本府領取,逾20日未領取者以送達論,逾期未 繳費者,本府將依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6條第3項」 規定逕行舉發。

正本:各縣市政府

副本:本府交通處(含附件)電2025/10/30



第1頁,共1頁